

山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(2019) 26 号

关于征集“课程思政”教学案例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强化课程育人导向，积极推进“课程思政”教学创新，学校决定在全校范围征集“课程思政”教学案例，并选出优秀案例形成《山西师范大学“课程思政”优秀案例集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除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外，其他所有专任教师均可参与。

二、案例要求

1. 案例应具有示范性、有借鉴和启发作用、有推广价值。

2. 案例应围绕或针对某个知识点融入爱国主义、道德教育等优秀传统文化或核心价值观。选择的价值观或传统文化应具有代表性。切忌面面俱到、一般性的总结。

3. 体例要求：题目自定，下注明作者姓名和所在学院。案例正文包括：（1）案例主题；（2）结合课程及章节；（3）案例描述（所融入的传统文化和核心价值观等内容、所结合的知识点以及使用的教学方法等）；（4）取得的成效。案例应完整通顺，论据详实，字数控制在 1500 字左右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1. 以学院为单位组织推荐。各学院应积极动员教师撰写“课程思政”教学案例，并遴选优秀案例进行推荐。每个学院推荐 10 个优秀案例。

2. 递交材料:

(1) 案例文本(参照体例要求,电子版以教师姓名命名)

(2) 案例推荐表(见附件)

请各相关学院将以上材料电子版及纸质版各一份,于 2019 年 5 月 5 日下午 6 点前递交至教务处教学科。

联系人:张华,联系电话:2051073。

附件:山西师范大学“课程思政”优秀案例推荐表

教 务 处

2019 年 4 月 24 日